臺南市各戶政事務所受理「假日預約結婚登記」服務措施

一、提供「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」時間及對象：

戶所	服務時間	說明	服務對象
週六上午延長服務之11個戶政事務所辦公處(註)	例假日	每星期六下午、星期日全日	(一)一方或雙方設籍本市者。 (二)非本市市民同時辦理遷入登記者。
	國定假日	元旦當日	
未實施周六上午延長服務之戶政事務所辦公處	例假日	每星期六、星期日全日	
	國定假日	元旦當日	

註：11個戶政事務所辦公處，包含新營、佳里、仁德、歸仁、永康、府東、府南、府北、安南、安平及中西辦公處。

二、不提供「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」期間：

不提供服務期間	備註說明
※國定假日及其連續假期： (一)農曆春節。 (二)和平紀念日。 (三)兒童節及清明節。 (四)勞動節 (五)端午節 (六)中秋節及教師節。 (七)國慶日 (八)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。 (九)行憲紀念日	左列國定假日及其連續假期均不提供服務。